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台北市 110 信義路五段七號三十二樓之一
聯絡電話：(02)8726-6522 8726-6523 客服部
傳 真：(02)8101-0690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鋒裕投信字第 1100281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主旨：謹通知「鋒裕匯理所羅門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終止信託契約與清算乙案，如說明事。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受國內利率水準長期偏低與市場流動資金寬鬆影響，考量貨幣市場工具如定存、附買回交易，以及投資收益、基金申贖與規模等情況，恐有無法達到操作收益之情形，擬終止本基金信託契約。
- 二、本公司依本基金信託契約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六款以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七十九條規定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終止信託契約與清算。前述事項業於 110 年 4 月 19 日公告於投信投顧公會網站如附件。
- 三、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五條第七款規定辦理，本基金最後受理申購交易為 110 年 4 月 29 日交易截止時間為止，自 110 年 4 月 30 日(含當日)起，不再受理申請本基金單筆申購、轉申購、定時投資扣款契約。
- 四、本基金自 110 年 5 月 3 日起不收取經理費，故亦無法支付通路報酬予 貴公司。

總經理黃日康

正本：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

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丹尼爾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裝

訂

線

黃國欽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中華民國110年4月19日
鋒裕投信字第1100277號

主旨：公告本公司經理之「鋒裕匯理所羅門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依規定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終止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公告事項：

- 一、依本公司經理之「鋒裕匯理所羅門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以下簡稱「信託契約」)第二十三條、第三十條以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七十九條規定辦理。
- 二、因國內利率水準長期偏低與市場流動資金寬鬆之情況，本公司綜合考量貨幣市場工具如定存、附買回交易，以及投資收益、基金申贖與規模等情況，恐有無法達到操作效益之情形，認終止本基金信託契約基金為宜，故依本基金信託契約第二十三條第一項第六款以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七十九條規定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申請終止信託契約與清算。惟本申請案仍待金管會核准，俟金管會核准後，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基金清算事宜。
- 三、特此公告。